

北京新能源汽车产业协会

京新汽协办字〔2018〕9号

签发人：赵景光

第四届中国（北京）国际电动车博览会 （EVTec China 2019）组展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近年来，北京市高度重视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将其作为北京汽车产业转型升级的重要突破口以及我市缓解交通拥堵和治理雾霾的重要举措。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各有关部门和企业共同努力和支持下，北京市新能源汽车发展取得了较大进展，在关键技术创新、产业化和推广应用等方面均走在全国前列。截至到2017年底，我市累计推广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车辆20.8万辆，其中包括纯电动汽车17.1万辆；充电设施建设方面，累计建成约11.52万个充电桩。

2015年至今，我们在北京已成功举办过三届中国（北京）国际电动车技术展示、交易会，发展至今已成为中国及国际电动汽车生产商及经销商的汇聚地。为顺应国内外产业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2019年展览会将全新升级，北京新能源汽车产业协会联合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国家汽车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北京市新能源汽车发展促进中心、北京华兴东方展览有限公司，将于2019年7月7-9日在北京国家会

议中心举办，展览会名称正式更名为“第四届中国（北京）国际电动车博览会（EVTec China 2019）。在此，我们诚挚地邀请贵公司及与贵公司产品配套的电池、充电桩企业参加此次业界盛会。

EVTec China 2019 将以“绿色出行，守卫蓝天”为主题，展会同期，还将举办“第十四届中国国际电池产品及原辅材料、零配件、机械设备展示交易会(Battery China 2019)”及“第三届中国（北京）国际电动车充电技术展览会（EVCTec China 2019）”、“打开未来电动车市场之门-中国电动车动力电池系列技术沙龙”、“电动汽车试乘试驾”等系列活动，以展览展示、新品发布、研讨、团购、试乘试驾等活动为平台，全面展示当今国内外电动汽车行业全产业链的最新动态、最新技术、最新工艺、最新产品，助推京津冀及周边地区新能源汽车产业协同发展（有关本届交易会详细情况，请见参展细则）。

特此通知。

附件：参展细则

北京新能源汽车产业协会
2018年7月9日



参 展 细 则

一、展会名称：

EVTec China 2019

第四届中国（北京）国际电动车博览会

同期活动：

Battery China 2019—第十四届中国国际电池产品及原辅材料、零配件、机械设备展示交易会

EVCtec China 2019—第三届中国（北京）国际电动车充电技术展览会

打开未来电动车市场之门-中国电动车动力电池系列技术沙龙

电动车试乘试驾活动

二、主办单位：

北京新能源汽车产业协会

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201所）

国家汽车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北京市新能源汽车发展促进中心

北京华兴东方展览有限公司

三、支持单位：

北京市商务委员会

北京市经信委

北京市交通委

国网电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市公交集团

北京环卫集团

四、承办单位：

北京华兴东方展览有限公司

五、展出地点：

国家会议中心（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天辰东路7号）

六、时间安排：

布展时间： 2019年7月5日-6日 08:30 - 17:00

开幕时间： 2019年7月7日 09:30 - 10:00

展示时间： 2019年7月7日 10:00 - 16:30

2019年7月8日 09:00 - 16:30

2019年7月9日 09:00 - 14:00

撤展时间： 2019年7月9日 14:00 - 17:00

七、展示交易范围：

1. 纯电动车：轿车、大巴、公交车、各旅行车；
2. 混合动力车：轿车、大巴、公交车、各型旅行车等；
3. 其他能源车：超级电容、燃料电池、氢能、生物燃料、太阳能及氢能源、天然气等各种新能源、清洁燃料及低排放、环保节能型车等；
4. 各种纯电动专用车：环卫车、电力车、邮政车、小型客货车、高尔夫车、房车、叉车、搬运车、旅游观光车、医疗车、警用车等；
5. 智能网联、共享租赁；
6. 零部件：低排放节能型发动机、混合动力发动机及清洁燃料发动机；动力电池与管理系统；整车总线与控制系统；电机与电控系统；充电装置；储能装置等；能源管理系

统；电力电容器、飞轮、逆变器、电热泵、电动助力转向、电动空调、功率模块等；相关材料、工艺、技术；相关检测、监控、试验、安全防护装备；维修、制造设备和工具等；

7. 充电设施：充电站智能网络项目规划及成果展示，加油站扩建充（换）电站、加油充电综合服务站展示，太阳能、风能互补新能源汽车充电站技术产品，充电站充电机、充电桩、配电设备、变压器、更换设备、电能、监控系统、有源滤波装置、配电柜、电缆、直接充电设备、管理辅助设备、充换电池及电池管理系统、停车场充电设施、智能监控、充电站供电解决方案、充电站等；
8. 电池回收及再利用；
9. 其他：新能源汽车的整车及系统控制设计，专业书刊、杂志等。

八、展位安排及费用：

(1) 展位：标准展位 9 平方米起租，光地面积 36 平方米起租。

标准展位的基本设施与服务包括：

三面展板（3x3x2.5m）、地毯、二只射灯（或日光灯）、一张洽谈桌、两把折椅、一个单项电源插座(5A/220V/50Hz)、参展单位（中/英文）楣板一条。

光地仅提供场地，其它一切费用自理（布展期间的管理费自付）。

(2) 展位费用标准

标准展位：国内企业：12800 元/9m²；

国外及港、澳、台在华独资企业：14000 元/9m²；

双开口展位加收 10% ；

光 地：国内企业：1280 元/m²；

国外及港、澳、台在华独资企业：1400 元/m²；

※ 参展企业在其网站新闻栏刊登本展会信息，组委会将在展会官网“部分展商”栏为参展企业作 LOGO 链接。

※ 凡参展企业均可在“会刊”上免费刊登“企业简介”，请参展企业在填写“参展合同”（详见附表一）的同时，按要求认真填写参展企业简介表（详见附表二），企业简介截稿日期为 2019 年 4 月 30 日，请在此之前尽快传真或电邮至电动车展组委会。

九、广告价格：

位置	价格（元）	位置	价格（元）	位置	价格（元）
会刊封底	20000	会刊封三	10000	门票广告	5000/1 万张
会刊跨页	18000	会刊内首页	10000	包袋广告	40000/1 万个
会刊封二	15000	内页彩色	6000	胸卡吊带广告	35000/3 万根

※ 如需申请网络和展馆现场广告，另附报价表。

十、展位确认与广告确认的方式：

请参展商按要求填写好“参展合同”(附表一)，加盖公章后传真或邮寄到展会组委会。

展位及广告确认，以款到为准，请在规定时间内办理。

所有申请将按照“先预订交费，优先选位”的原则预订。

十一、展会亮点：

1. 电动车行业全产业链供需平台。

本届展会是涵盖电动车行业全产业链的国际性展览会，展示内容涉及电动车、电池、电机、电控、管理系统、充电站及配套设施等，是电动车行业全产业链一站式采购供需平台。

2. 国际性、权威性、前瞻性、战略性。

在相关主管部门的大力支持下，整合主办方资源，共同将展会创建成一个具有国际性、前瞻性、权威性、战略性和持久性特征的品牌展会。

3. 丰富的同期活动，集产品展示、品牌宣传、技术交流、投融资洽谈为一体。
展会同期，将举办“第十四届中国国际电池产品及原辅材料、零配件、机械设备展示交易会(Battery China 2019)”及“第三届中国（北京）国际电动车充电技术展览会（EVCTec China 2019）”及高端研讨会、新产品发布会、一对一商贸洽谈会；
4. 面向消费者的电动车团购、试乘试驾平台，为消费者购车提供省钱省时省心省力的服务。
在活动中，消费者可以体验最新电动车及其最新技术，培育电动汽车私人购买市场。通过将不同档次的产品展现给用户，展示各种车型优秀的动力性和经济性，让参与者亲身体会电动车“安全”、“省钱”、“环保”和“智能”等优点。
5. “科普趣味讲堂”将通过有关科学挑战活动及趣味表演，让大、中、小学生亲自体验科学的乐趣，调动社会资源支持电动车的推广普及工作。

十二、观众组织、展会宣传：采取多元化方式，全方位宣传推广，无限商机

1. 在国内外大众传媒、专业杂志、门户网站等 100 多家媒体对展会进行全方位宣传推广；
2. 联合相关协会、学会共同推广，派发 50 万张门票至全国及海外地区；
3. 与国外相关机构、驻华使馆等通力合作，组织境外采购商赴会参观；
4. 在国内外大型展会、学术会议、洽谈会上对展会进行推介，广泛招商；
5. 利用"专业观众买家机构"数据库，加强探访联络，不断扩大有效、高质量、专业观众组织工作的范围。

十三、参展收获

1. 提升企业品牌形象，开展高级公关活动。
展会期间，将有来自境内外 100 余家媒体的记者对大会采访报道。参展商可藉此机会充分展示企业和品牌形象，开展高级公关活动。
2. 寻找投资合作伙伴，提升企业国际竞争力。
大会将邀请包括世界 500 强在内的跨国公司、来自全球上百个国家和地区的投资商、贸易商莅会，为参展商提供一个直接见面、洽谈投资、配套合作和相关贸易的最佳平台。
3. 拉近与普通消费者的距离，培养消费者的品牌忠诚度，增加市场占有率。
4. 邀请政府机构、公交、环卫、邮政等集团客户参观、招标、采购。

十四、展会组委会联系方式：

北京新能源汽车产业协会

联系人： 于江曼

电 话： 010-57521193

北京华兴东方展览有限公司

联系人： 闫迎春 杨传勇

电 话： 010-87765620, 87748976, 87765396, 87766019

传 真： 010-877662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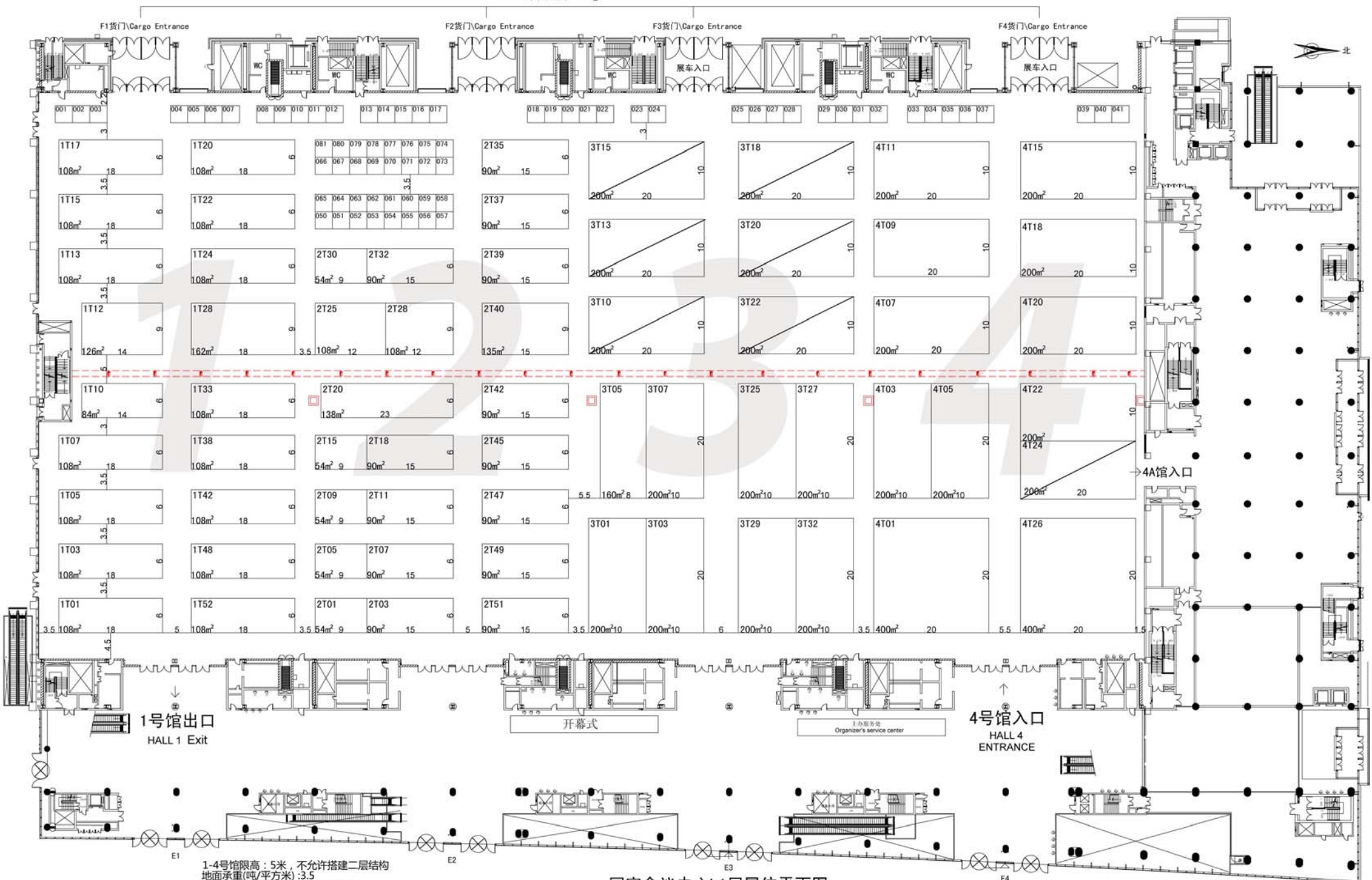
E-mail: batteryfair@163.com

Website: www.evtec-china.cn www.bhoec.com/evtecchina

参展合同有关规定

1. “展览会”指于2019年7月7日至9日在北京·国家会议中心展出的“EVTec China 2019—第四届中国（北京）国际电动车博览会”。“主办单位”指北京新能源汽车产业协会、北京华兴东方展览有限公司。“参展商”指根据合同获得展位的单位。“合同”指参展商与主办单位之间签订的合同。凭此合同，参展商在展览会期间有偿使用展位。主办单位则按已签订合同为参展商提供相应的展位和相关服务。展览会期间，每个展位展品必须展出，参展单位至少有一个人在场。
2. 参展合同需经参展商与主办单位的主管人员签字并加盖公章，参展商签署合同之日起15天内支付全部展位费用，在收到主办单位确认通知后，展位预订方为有效。否则主办单位有权变更参展商所申请内容，或视其放弃展位。
3. 参展商如要取消已预订展位，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主办单位，同时须按参展合同中约定支付相应费用。参展商如在签约后要求缩小其展位面积，仍须支付原来预订时的全部金额。未经主办单位同意，参展商不得将其展位转租或分租第三方。主办单位有权因展览会整体需要调整参展商的展位位置或面积，主办单位将按调整后的展位面积收费。
4. 如果参展商向主办方提供了不真实的公司数据和资料，展品超出了展览会展品展示范围，或不再存在符合参展的条件，主办单位有权取消已经安排的展位位置，要求参展商将不允许参展的产品搬离展馆，展位费不退，由此造成的损失由参展商负责。
5. 本届展览会主办单位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并致力确保参展商在展期内知识产权不受侵害。要求参展商展出产品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的有关规定。参展企业需携带营业执照复印件，带有注册商标或取得专利许可或授权经销的参展产品，请持商标注册证书复印件或商标使用授权书、代理协议或专利产品证书复印件，以备查验。严禁假冒伪劣等侵权产品参展。
6. 主办单位将向参展商提供展览会各项安排的参展商手册。参展商须遵守参展商手册中的各项规定。
7. 主办单位将向各参展商提供展览会平面图和标准展位的详细资料。参展商不得在主办单位认为遮挡光线，或者有碍观瞻、影响安全的公共场所、出入通道、影响其他参展商的地方陈列展品或摆放物品，否则，承担可能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特装展台参展商必须在开展前6周，向主办单位提交特装展台详细结构图及电路图以向公安消防部门备案，并将可能聘用的展览搭建商名字和联系方式通知主办单位。主办单位如能提出充足的理由，有权拒绝使用任何提名的这些展览搭建商。
8. 展馆提供一般的照明。主办单位指定正式搭建承包商，将电气线路连接到各展位以备展品陈列之需。未经展馆施工管理部门同意展厅内不允许其他电气承包商工作，参展商不能随意安装或使用主办单位认为破坏展馆规定的任何装置和设施。所有设施均由授权单位进行检查。
9. 危险物品不得带入展馆。没有征得主办单位同意，不得在展厅内的任何部位树立或张贴任何标志、印刷品。
10. 所有搭建、装饰材料必须是阻燃材料，同时遵守展馆有关规定。展品摆放必须安全牢固，参展商因自身的原因给他人造成财产损失和人身伤害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11. 所有的展品和所有由参展商或他们的代理人，搭建商或参展商邀请者带进展览会的物品，均由参展商承担风险。主办单位不负责这些展品或物品的任何损失或损坏。主办单位不负责非主办单位的疏忽而造成的参展商或代理承建商或参展商邀请的其他人员的生命或人身伤害。参展商有责任承担并赔偿因安装和拆除展位不当而造成主办单位的利益蒙受损失或损害，以及直接或间接由参展商或任何承包商，分承包商或参展商邀请者，或由于任何展品或机器等，对展位所造成的损失和损害。
12. 如果主办单位因不可抗力，而取消展览会，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善后事宜协商解决。如因商业原因取消展览会，主办单位将全额退回参展商已付费用。参展商不再追究主办单位的其他责任。
13. 为保证展览会的顺利进行，主办单位保留颁布附加条款的权利，所有附加条款作为协议的一部分，提供给参展商。

卸货区\Freight Acces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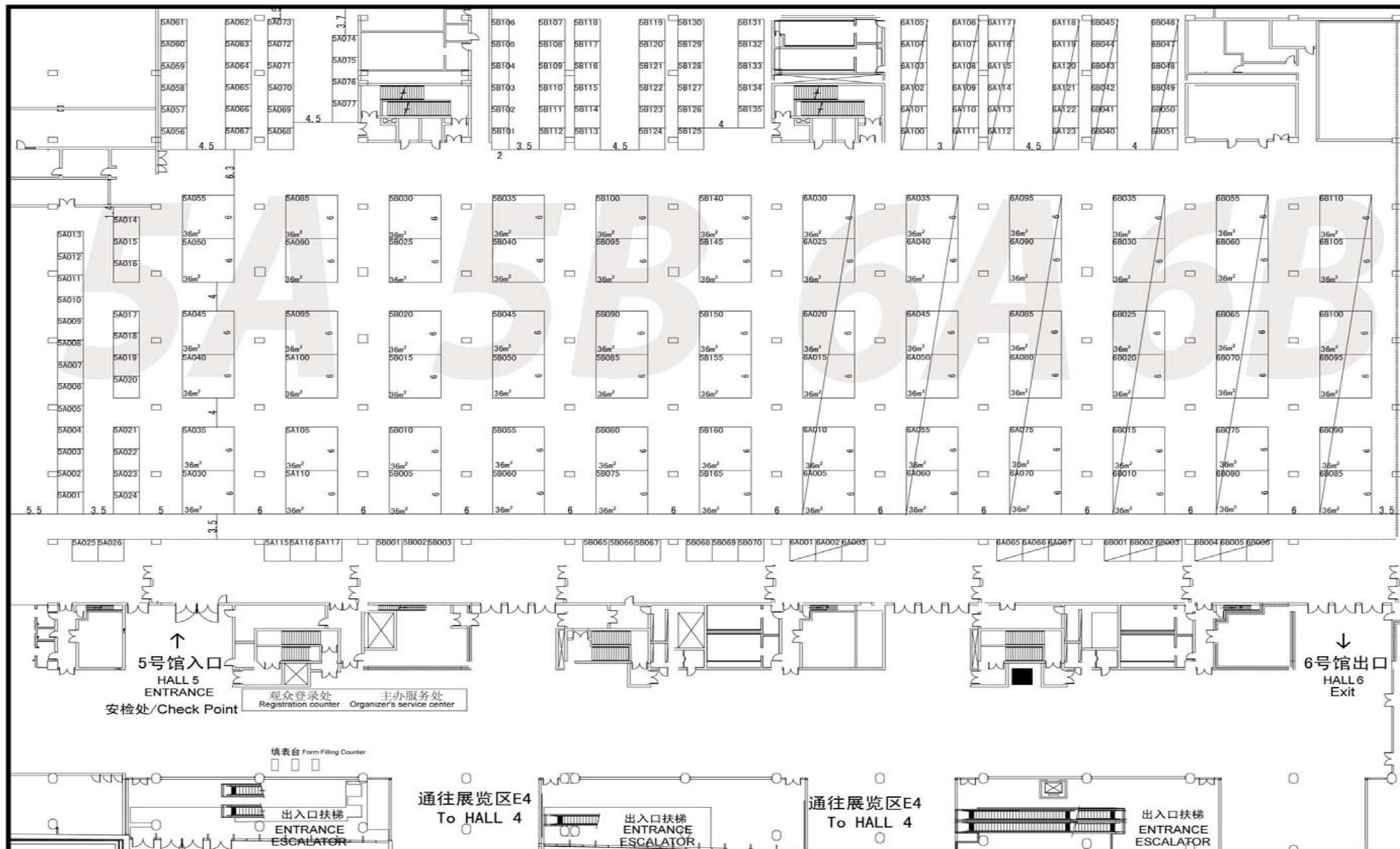


1-4号馆限高：5米，不允许搭建二层结构
 地面承重(吨/平方米)：3.5
 进货门尺寸(米)：4.5(W) x 4.8(H)
 电量供应及分布：800KW
 进水管径：20mm
 出水管径：100mm
 供气管径：25mm
 柱子尺寸(毫米)：1-4号馆共3根，各1650 x 1650

国家会议中心L1层展位平面图
 FLOOR PLAN OF LEVEL1-CNCC

已订出展位
 可选展位

国家会议中心地下一层5-6号馆



地面承重(吨/平方米): 800公斤/平方米

展馆限高: 3.5米, 廊下限高: 2.5米